**中國文學系110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系務會議紀錄**

時 間：110年05月04日(星期三)中午12：00

地 點：J406會議室

主 席：陳政彥主任 記錄：廖淑員

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1. **主席報告**

一、本系於111年3月30日邀請現任：故宮南院-中/英文導覽志工、清江學習中心「生活茶之道」講師－孫慶蕙老師蒞臨本系進行專題演講，講題為「怎麼說？你懂-導覽工作內容介紹」，計有50位同學參加。

二、本系於111年4月20日邀請前南華大學宗教學研究所所長、現任魚籃文化有限公司負責人－陳美華老師蒞臨本系進行專題演講，講題為「聖地出任務—台灣國際志工經驗分享」，計有40位同學參加。

三、預訂於111年5月11日邀請大林萬國戲院志工江明赫老師蒞臨本系進行專題演講，講題為「我的家鄉沒？有？特色」。歡迎老師蒞臨參加本演講活動。

四、預定於111年5月11日由全民中檢中心至本系辦理作文批閱教師招募說明會。

 招募同學擔任作文批閱教師。

五、通識中心建議本系「中文實用語文」授課，可調整授課內容及名稱，以吸引更多同學選讀（授課時間為原「中文實用語文」時段）。如需變更課名需依通識中心期程，提供新開課程申請表及教學大綱至通識會議審議。

六、未來擬申請高教深耕計畫A主軸語文改進計畫，持續調整大學國文內容與教法，回應學生期待。

1. **提案討論**

**提案一**

案由：請確認本系下屆系主任遴選候選人名冊，提請 討論。

說明：

一、依據本校系所主管遴選續任及去職辦法規定辦理，如附件P5-7。

二、本系系主任陳政彥副教授經任滿3年，無續任意願，提請卸任。

三、各系所主管候選人產生方式分為系內及系外(含校外)二種。該出缺主管之系所專任教師中，**除有特別因素**，經系所務會議同意外，凡具備系所主管資格且教學服務優良者皆為系內主管候選人，並將主管候選人名冊送交學院。

四、依本校系所主管遴選續任及去職辦法第二條規定：本辦法所稱系所主管為系主任、研究所所長及學位學程主任，其主管資格由副教授以上之教師兼任。本系系主任候選人名冊如附件P8（其中徐志平教授於112年2月1日退休、蘇子敬教授於111學年度第1學期申請研究休假、陳茂仁教授為現任人文藝術學院院長、陳政彥副教授為即將卸任系主任、郭娟玉副教授於111年8月1日退休故不列入系主任候選人名冊）。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

案由：請確認本系下屆系主任候選人二至四人進入第二階段複選，提請 討論。

說明：

一、依據本校系所主管遴選續任及去職辦法規定辦理，如附件P5-7。

二、遴選分為初選及複選二階段，並以無記名方式票選之。第一階段初選：由該系所講師(含)以上之專任教師於系所務會議中，產生系內及系外(含校外)主管候選人二至四人，並進入第二階段複選。第一階段主管候選人二至四人之產生方式，由各系所另訂之。第二階段複選:由系所主管遴選委員會就進入第二階段複選之候選人二至四人中，遴選一至二人，陳請校長聘任之。

三、本系系主任遴選公告截至截止日止（111年4月22日）並無校外人員參選，現由本系符合系主任遴選候選人名冊中票選產生主管候選人二至四人。

決議：經無記名投票結果，曾金承老師9票、楊徵祥老師3票、周西波老師1票，票選主管候選人曾金承老師、楊徵祥老師2人進入第二階段複選。

**提案三**

案由：請確認本系下屆系所主管遴選委員會委員教師代表3人及備取1人，提請 討論。

說明：

一、依據人文藝術學院111年4月19日通知辦理，如附件P9。

二、系所主管遴選委員會專任教師代表由該所務會議以無記名投票方式就該系所講師以上（含）之非為第二階段候選人中推舉產生，且人數以不少於委員總數二分之一為原則。故依人文藝術學院通知，本系需推舉3位專任教師擔任遴選委員，並提報備取名單1人（陳茂仁院長為當然委員，不列入票選中）。

決議：經無記名投票結果，系所主管遴選委員會委員教師代表3人為徐志平老師、蔡忠道老師、王玫珍老師，候補委員為蘇子敬老師。

**提案四**

案由:請推薦110學年度院長論文獎本系2名投稿學生參選，提請 討論。

說明:

 一、院長論文獎之授獎，依據本院學系分為五類：中國文學類、外國語言類、視覺藝術類、音樂類、應用歷史類。

 二、每類每學年錄取第一名、第二名兩位。

 三、本次計有中文三何晶晶、中文三李月暄、中文三 杜依璇、中文三謝旻育、

 中文三葉原禎等5位同學投稿。

 四、先前已將論文稿件以電子郵件方式寄送老師審查，請老師投票決定該五位同學參選名次順序。經全體專任老師回傳審查結果如下：

 第1名為李月暄同學、第2名為葉原禎同學、第3名為謝旻育同學、第4名為何晶晶同學、第5名為杜依璇同學，統計表如附件P10。

 五、「國立嘉義大學人文藝術學院學生研究論文院長獎評選辦法」如附件P11-13。

 六、是否同意推薦第1名李月暄同學及第2名葉原禎同學參加院的複選。

決議：同意推薦第1名李月暄同學及第2名葉原禎同學參加院的複選。

**提案五**

案由:推薦本系教師參選優良導師乙案，提請 討論。

說明：

1. 依據學務處學生輔導中心111年4月15日嘉大學字第1119001720號函通知辦理，如附件P14。
2. 依規定本系推薦近五年內擔任導師年資累計滿三學年(含)以上之現任班級導師或認輔導師至多二名（學院教師人數50人以下，以一名為原則）作為優良導師候選人。優良導師甄選檢送資料以擔任班級導師或認輔導師累計滿三學年之學生輔導相關資料為主。目前擔任導師且符合參選條件老師為：蘇子敬老師、王玫珍老師、康世昌老師、余淑瑛老師、馮曉庭老師、周西波老師、陳政彥老師。（曾金承老師108學年度獲績優導師，依規定不能再參選）
3. 「國立嘉義大學優良導師甄選及獎勵辦法」，如附件P15-18。

決議：推薦余淑瑛老師參加。

提案六

案由：教務處通識中心建議，111學年度大學國文寫作競賽結合第20屆嘉大現代文學獎合併辦理，提請 討論。

決議：

一、因大學國文寫作競賽與嘉大現代文學獎文類性質不同，不做合併辦理。

二、由通識中心支應大學國文寫作競賽經費，中文系願意承擔。

**提案七**

案由:修訂本系「《嘉大中文學報》徵稿要點」乙案，提請 討論。

說明：

一、為增加稿件來源，擬開放博士班研究生投稿。為把關稿件來源之品質，另訂定「《嘉大中文學報》博士班研究生指導教授投稿同意書」。

二、《嘉大中文學報》徵稿要點原要點如附件P19、修正要點草案如附件P20、《嘉大中文學報》博士班研究生指導教授投稿同意書如附件P21。

決議：修正後通過，修正後「《嘉大中文學報》徵稿要點」如附件P22、《嘉大中文學報》博士候選人指導教授投稿同意書如附件P23。

**參、臨時動議：無**

**肆、散會：下午1時30分。**